

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了独立董事周勇先生的辞职申请。

周勇先生自 2019 年 07 月 09 日开始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至今即将满六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周勇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周勇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周勇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周勇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总人数比例低于三分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前，周勇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中的职责。

周勇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职务期间，勤勉尽责、忠于职守，为公司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周勇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补选独立董事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提名魏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提名魏建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魏建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04 月 17 日

附件：

魏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7月出生，经济学博士，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现任《山东大学学报（哲社版）》主编，山东大学中泰证券金融研究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01年7月西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博士毕业，获经济学博士学位。2001年8月至2003年8月在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博士后工作站从事博士后研究。2002年7月至2020年1月在山东大学经济研究院工作。2006年7月至2007年7月在美国伊利诺伊大学法学院访学一年。2020年1月至今在山东大学中泰证券金融研究院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魏建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其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列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